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顔寬恒	服務機	關 1.立法院 2.				職稱	1.立法委員
申報日	113年03月	16 日		申報	類 別	就(到)職申	粗	
配	偶 及 未	成年子	女		配	偶及为	未成	年子女
稱	謂	姓	名		稱	謂		姓名
配偶		陳麗凌			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81,400,000元)

種	類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取得 時	(發生) 間		(發生) 因
1★私人債權	顏′	寛恒		顏(台 ⁻	○通 中市沙) 鹿區	保順	路			60,000,000	099/ 前	11/25	私人信	昔款

(十三) 備 註

1★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3 年 12 月 26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顏寬恒